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（项目总体情况）

（ 2020 年）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

金额单位：元

项目名称	闵行区教育培训机构综合监管				
项目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次性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经常性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期预算试点项目				
项目负责人：		联系人：		联系电话：	0
起始日期：	2020-01-01		结束日期：	2020-12-31	
项目概况	<p>为将闵行区《关于落实“一标准两办法”推进教育培训市场长效管理实施方案》切实落到实处，坚持条块结合、部门联动，发挥行业优势，实行行业自律，加强社会监管，切实发挥教育培训市场综合监管工作组的效力○○○○○，引导符合条件的机构申请办学许可证，进一步规范教育培训市场办学行为，提高教育培训市场办学质量，促进教育培训市场健康发展。通过委托专业第三方具体开展监管工作。</p>				
项目立项情况	<p>依据：依据：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、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、《上海市民办培训机构设置标准》、《上海市营利性民办培训机构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市非营利性民办培训机构管理办法》沪府办发[2017]82号；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》国办发〔2018〕80号；《关于落实“一标准两办法”推进教育培训市场长效管理实施方案》</p>				
	<p>必要性：必要性：校外教育培训机构数量猛增，监管工作人员配备严重缺乏，监管工作业务量大，为了有效落实《民促法》及市区两级政府文件对监管工作要求，并不断推进民办教育培训机构和市场秩序的日常管理、长效管理，促进校外教育培训机构规范健康发展，维护社会稳定，急需借力有资质的专业团队、专家队伍予以监管和评估，充分发挥业务指导、政策支持、服务保障功能。</p>				
	<p>可行性：可行性：用与有资质、有经验的专业团队合作，通过对教育培训市场的日常监管评价及专项检查的方式，引导区内教育培训市场合理布局和均衡发展；教育行政部门发挥行业专业指导的优势，逐步引导机构实行行业自律，引导大众对机构加强社会监管，达到对教育培训机构较好的监管作用。</p>				
项目资金	一、项目总预算：200000				
	二、当年预算：		200000		
	（一）财政拨款：		200000		
	1. 上级财政拨款：		0		
	2. 本级财政安排：		200000		
	3. 下级财政配套：		0		
	（二）其他资金：		0		
项目相关资源投入和制度建设情况	<p>“1、选配专业化监管团队（组织）对教育培训机构进行日常监管及检查。 2、制定相关机制，签订监管评估协议，评估协议设定评估要求。”</p>				
项目总目标	<p>强化监督团队建设，确保监管及评估质量，促进教育培训机构规范化建设。强化教育培训机构事中事后监管，推动教育培训机构健康有序发展。构建长效机制及日常监管评价机制，实施教育培训机构属地化管理。</p>				
年度绩效目标	<p>通过委托专业第三方具体开展项目，落实“黑白名单制度”，完成对“黑白名单”的排摸和确认工作。开展对教育培训机构日常巡查、监管工作。对无证无照违法办学机构开展联合惩戒。通过发放“告知书”、“责令整改通知书”等方式，完善处置机制，建立对培训机构规范化经营的常态督查，促进培训机构规范化经营。开展教育培训机构监管评估工作。强化教育培训机构事中事后监管，推动教育培训机构健康有序发展。</p>				
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					

填报单位负责人：

填表人：

填报日期：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（绩效目标）

（2020 年）

项目名称：闵行区教育培训机构综合监管

金额单位：元

项目构成	主体活动（作业、任务）和对应产出的详细描述									
一级目标	二级目标	三级目标	目标值	备注						
绩效目标	产出目标	数量	联合检查记录、告知书等	30份	计划目标					
			专项检查次数	2次	计划目标					
		质量	委托方对服务方考核通过率	=100.00%	计划目标					
			时效	联合检查完成及时性	及时	计划目标				
		专项检查完成及时性		及时	计划目标					
		效果目标	社会效益	提升教育机构规范性	提升	计划目标				
	影响力目标	长效管理	长效管理建设制度	建立健全	计划目标					
		满意度	受监管机构满意度	≥70.00%	计划目标					
	项目名称	项目内容		项目明细	明细金额	单价	依据	数量	依据	备注
	项目构成分解	闵行区教育培训机构综合监管	针对校外培训机构广告、收费情况开展专项联合检查	综合监管业务经费	200000.00	100000.00		2.00		年度项目
金额合计				200000.00	----	----	----	----	----	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(制度保障)

(2020 年)

项目名称：闵行区教育培训机构综合监管					
制度保障	文件名称	具体措施	保障阶段		
项目管理制度	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、《上海市民办培训机构设置标准》、《上海市营利性民办培训机构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市非营利性民办培训机构管理办法》沪府办发[2017]82号；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》国办发〔2018〕80号；《关于落实“一标准两办法”推进教育培训市场长效管理实施方案》	建立综合监管机制，引导区内教育培训市场合理布局和均衡发展；发挥行业优势，实行行业自律，加强社会监管；	立项和计划阶段 ✓	实施阶段 ✓	收尾和完成阶段 ✓
预算管理制度	《闵行区教育局中期预算项目库管理暂行办法》	区教育局对项目实施进行监督和管理，并接受区人大、区审计局、区发改委、区财政局等部门的监督审查	立项和计划阶段 ✓	实施阶段 ✓	收尾和完成阶段 ✓
财务管理制度	《闵行区教育系统财务管理若干规定》	收入、支出管理\规范流程、专款专用等。	立项和计划阶段 ✓	实施阶段 ✓	收尾和完成阶段 ✓